

青浦区生态环境局文件

青环〔2023〕52号

关于盛叶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局机关各科室、局属各单位：

经研究决定：

盛叶同志任青浦区生态环境局执法大队办公室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，免去其四级主办职级；

胡志翔同志任青浦区生态环境局执法大队综合执法科科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，免去其四级主办职级；

金奕聪同志任青浦区生态环境局执法大队六中队队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，免去其四级主办职级；

特此通知。

上海市青浦区生态环境局

2023年4月24日



(此页无正文)